（上接B41版）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2026年度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90万元、2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收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聘期为1年；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与审计机构签署相关合同。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239.2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5,358.82万元。

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时兼顾投资者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秉持可持续发展原则，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讨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现状、公司目前实际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主要内容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解释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65号）核准，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申请。截至2023年7月12日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为人民币69,000.00万元（690,000手，6,9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票面金额发行，债券期限为6年。公司申请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981.5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018.44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12日全部到账，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7月12日出具了《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3]8458号）。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1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9,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81.56
二、募集资金净额	68,018.4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1,593.84
本年度使用金额	17,820.5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34
其他-永久补流金额[具体说明]	10,499.44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95.72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具体说明：鉴于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并于2025年12月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于2025年12月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4,732.34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0,499.44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县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善渊药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1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金额	账户状态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县支行	400083205788	-	已注销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泊海工业城支行	19950401040099996	-	已注销	
江西善渊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9915101049876543	-	已注销	
江西善渊药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三门支行	8110801081539876888	-	已注销	

三、本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12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5,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含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4年12月18日	2025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8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1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4MS013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2/26	2025/4/1	2025/4/1	-	1.90%	24.99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Y80177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1/8	2025/7/7	2025/7/7	-	1.85%	27.37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Y80174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8	2025/4/11	2025/4/11	-	2.17%	11.06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A00620250002	大额存单	8,000.00	2025/1/10	2025/7/10	2025/7/10	-	1.55%	62.00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三门沿海工业城支行	00005634	大额存单	2,000.00	2025/2/24	2025/8/24	2025/8/24	-	1.35%	13.50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01617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4/7	2025/10/9	2025/10/9	-	2.04%	51.70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02459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4/19	2025/5/23	2025/5/23	-	2.07%	3.86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04891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5/26	2025/8/27	2025/8/27	-	1.80%	9.17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08775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7/10	2025/10/9	2025/10/9	-	1.88%	9.37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09011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7/15	2025/10/13	2025/10/13	-	1.88%	37.08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三门沿海工业城支行	00005650	大额存单	2,000.00	2025/8/26	2025/11/26	2025/11/26	-	0.90%	4.50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1218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5/9/1	2025/9/30	2025/9/30	-	1.65%	1.05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14846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10/12	2025/11/11	2025/11/11	-	1.67%	9.61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14853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0/14	2025/11/13	2025/11/13	-	1.67%	10.98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16829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5/11/13	2025/12/15	2025/12/15	-	1.67%	8.78
公司	中信银行台州三门支行	C25A16828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1/14	2025/12/15	2025/12/15	-	1.67%	11.35

（五）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9日、12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特色新型药物制剂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及“年产3,685吨医药及中间体、4,320吨副产盐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4,732.34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办理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0,499.44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已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实施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其中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以自有资金支付。实际待付款项超过当前预计待支付的款项的部分，公司也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适用性，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降低投资风险，采取了分阶段推进的方式，并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募投项目建设效率，合理控制成本。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行业动态，考虑到医药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宏观环境变化及项目审批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拟对项目建设节奏进行适度控制。上述因素对募投项目的原定实施计划、进度安排及资金投入产生了一定影响，经审慎判断，公司将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5年12月。

注6：①公司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通过配置各项资源，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具体包括：设备采购环节，通过优化采购方案、对比施选性价比供应商等方式合理利用资金，节约了设备投入成本；工程建设环节，通过细化施工计划、控制耗材损耗等手段压缩不必要开支，进一步降低工程总投入。通过上述种措施，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②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上述募投项目中的部分支出从前述政府补助中支出，减少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③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益，形成节余募集资金；④募投项目存在工程及设备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尚未支付，主要原因系该等合同尾款、质保金的支付周期相对较长，截至本事项董事会审议通过日尚未达到付款节点，部分款项尚未支付。

注7：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包含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完成置换的金额15,028.05万元。

注8：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在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五大道21号二楼会议室五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邮件的方式传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池骋先生主持，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冯燕》《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綦方中》《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崔孙良》。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独立董事冯燕、綦方中、崔孙良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报告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含10项子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15.01	关于确认董事长、总经理池骋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池骋先生回避表决)
15.02	关于确认董事、副总经理夏道敏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夏道敏先生回避表决)
15.03	关于确认职工代表董事王胜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王胜先生回避表决)
15.04	关于确认董事钱江军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钱江军先生回避表决)
15.05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冯燕女士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冯燕女士回避表决)
15.06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綦方中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綦方中先生回避表决)
15.07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崔孙良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崔孙良先生回避表决)
15.08	关于确认财务负责人王小敏女士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7	0	0	0
15.09	关于确认副总经理陈灵芝女士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7	0	0	0
15.10	关于确认董事会秘书周剑骏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7	0	0	0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关联委员在审议至其个人薪酬时回避表决。

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1至7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含10项子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16.01	关于制定董事长、总经理池骋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池骋先生回避表决)
16.02	关于制定董事、副总经理夏道敏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夏道敏先生回避表决)
16.03	关于制定职工代表董事王胜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王胜先生回避表决)
16.04	关于制定董事钱江军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钱江军先生回避表决)
16.05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冯燕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冯燕女士回避表决)
16.06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綦方中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綦方中先生回避表决)
16.07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崔孙良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崔孙良先生回避表决)
16.08	关于制定财务负责人王小敏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0	0	0
16.09	关于制定副总经理陈灵芝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0	0	0
16.10	关于制定董事会秘书周剑骏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0	0	0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关联委员在审议至其个人薪酬时回避表决。

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1至7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邦药业”）	1,000.00万元	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善渊”）	20,000.00万元	14,91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1,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63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亚药业”）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审议。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东亚药业	浙江善渊	100%	99.95%	14,910.00	20,000.00	11.07%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东亚药业	东邦药业	100%	58.17%	0.00	1,000.00	0.55%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四）担保额度调剂说明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实际发生融资类担保时，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调剂发生时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仅可以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剂给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邦药业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东亚药业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卢荣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2765230465W
成立时间	2004年8月9日
注册地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五大道21号（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